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2022 年公司数字水印业务营业收入约 25.6 万元，占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 0.21%，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数字水印业务主要应用于政府军队等领域，尚未形成稳定商业模式，应用场景不涉及 ChatGPT 领域。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自 2019 年开始已连续亏损三年，预计 2022 年度仍为亏损；
4. 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7），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11,800 万元 - 12,98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5.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3 年 2 月 8 日、2023 年 2 月 9 日、2023 年 2 月 1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

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王立群先生（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王立群先生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10日